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江西缴费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延期披露经审计

2019 年年报的专项意见

上会业函字(2020)第 191 号

江西缴费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江西缴费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缴费通公司”）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缴费通公司原计划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经审计的 2019 年年度报告，由于受本次新冠疫情的重大影响，经缴费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披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22 号），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的相关要求，我们对缴费通公司董事会关于延期披露年报决议中与审计相关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专项意见如下：

**一、对缴费通公司审计业务的承接情况的说明：**

经缴费通公司 2020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本所为缴费通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缴费通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与本所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本所已为缴费通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六年。

**二、缴费通公司配合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专项意见出具日，我们不存在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



#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三、说明未能在4月30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是否确系受疫情影响；说明审计受限的科目及影响程度，以及审计工作的执行进度；说明会计师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1、未能在4月30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是否确系受疫情影响的说明：

本所于4月14日收到公司管理层的电话沟通：由于疫情影响，公司复工时间较晚，导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未能提前进行，现拟续聘本所作为其2019年的审计机构。由于签订业务约定书日期较晚，本所在4月30日之前无法完成审计工作。

2、审计受限的科目及影响程度，以及审计工作执行进度的说明：

截止4月30日，本所尚未开始审计工作。

3、会计师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已采取和拟采取措施的说明：

我们已制定详细的审计策略和具体审计计划，合理调配审计人员，与缴费通公司保持密切沟通，加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等，尽快完成审计工作。

## 四、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

为保证缴费通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公允反映缴费通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我们预计在2020年6月30日之前完成审计工作并出具审计报告。

本专项意见仅供缴费通公司与《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一并披露使用，不用于其他用途。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